

附件2

2022 年度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
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2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五部分 附件·····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对全县工贸企业进行宏观调控、协调指导和重要工业品、重要生产资料等的调控管理，帮助指导全县工贸企业进行技术创新、节能降耗、转型升级、安全生产、电子商务等各项事宜，突出抓工业经济、商贸流通、外经外贸、支前等各项工作，促进全县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	闽清县菜篮子工程服务中心(原市场服务中心)
3	闽清县节能监测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任务是：突出抓经

济运行调度、抓项目落实，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后劲；突出抓技术创新、调结构，加快发展方式转变；突出抓对外经贸、抓商贸流通市场保障；突出抓国有资产管理、电子商务、支前工作，努力促进全县经济跨越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1. 抓运行调度。
2. 抓项目落实。
3. 抓节能降耗循环经济。
4. 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5. 抓企业扶持政策注重实效。
6. 抓技术创新。
7. 抓对外经贸。
8. 抓商贸流通工作。
9. 抓好支前办相关工作。
10. 抓国资工作，进一步盘活国有工业资产。
11. 抓好电子商务政策扶持等工作。
12. 抓自身建设。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
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48.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1.5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5.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1.5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452.84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12.37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6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4.28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40.56	本年支出合计	4,182.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83.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41.68
总计	4,224.09	总计	4,224.09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息
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140.56	4,1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440.29	44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6.02	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6.02	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434.27	43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318.04	3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6.71	3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3		机关服务	49.46	4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30.06	3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 支出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 支出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1.60	4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33.45	3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 休	7.57	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58	9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1.58	9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91.58	9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41.37	2,44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23.71	5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523.71	523.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66.31	1,666.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932.85	93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33.46	73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1.35	25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04	技术改造支出	231.70	2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65	19.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6.21	1,10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73.50	7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3.50	7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030.71	1,0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030.71	1,030.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6	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3.96	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96	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182.40	415.90	3,766.5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29	373.43	66.86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6.02	6.02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6.02	6.02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434.27	367.41	66.86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318.04	289.04	29.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1	0.00	36.71	0.00	0.00	0.00
2011303			机关服务	49.46	48.31	1.15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30.06	30.06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0	41.02	0.5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5	33.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7	7.5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8	0.00	0.58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8	0.00	0.58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58	0.00	91.58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91.58	0.00	91.58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 出	91.58	0.00	91.58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2,452.84	0.00	2,452.84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监管	523.71	0.00	523.71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523.71	0.00	523.71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 展和管理支出	1,670.79	0.00	1,670.79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 项	937.33	0.00	937.33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 业发展和管理支 出	733.46	0.00	733.46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 业信息等支出	258.34	0.00	258.34	0.00	0.00	0.00
2159904	技术改造支出	231.70	0.00	231.7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 业信息等支出	26.64	0.00	26.64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1,112.37	0.00	1,112.37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73.50	0.00	73.5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 务支出	73.50	0.00	73.5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 出	1,036.87	0.00	1,036.87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 务支出	1,036.87	0.00	1,036.87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等支出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3.96	0.00	3.96	0.00	0.00	0.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3.96	0.00	3.96	0.00	0.00	0.00
2220503	肉类储备	3.96	0.00	3.9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28	1.44	22.84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4.28	1.44	22.84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4.28	1.44	22.84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财 政拨 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48.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28	440.2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1.58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5.50	5.5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0	41.6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91.58	0.00	91.58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452.84	2,452.84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12.37	1,112.37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96	3.96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08	1.08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40.56	本年支出合计	4,159.20	4,067.62	91.5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43	0.4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0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159.63	总计	4,159.63	4,068.05	91.58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闽清县
工业和信息化
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67.62	414.53	3,653.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29	373.43	66.86
20101	人大事务	6.02	6.02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6.02	6.02	0.00
20113	商贸事务	434.27	367.41	66.86
2011301	行政运行	318.04	289.04	29.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1	0.00	36.71
2011303	机关服务	49.46	48.31	1.15
2011350	事业运行	30.06	30.06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50	0.00	5.5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50	0.00	5.5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50	0.0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0	41.02	0.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2	41.0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3.45	33.4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7.57	7.57	0.00
20808	抚恤	0.58	0.00	0.58
2080801	死亡抚恤	0.58	0.00	0.58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10.00	0.00	10.00
21110	能源节约 利用	10.00	0.00	10.00
2111001	能源节约 利用	10.00	0.00	10.00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 等支出	2,452.84	0.00	2,452.84
21505	工业和信 息产业监 管	523.71	0.00	523.71
2150517	产业发展	523.71	0.00	523.71
21508	支持中小 企业发展 和管理支 出	1,670.79	0.00	1,670.79
2150805	中小企业 发展专项	937.33	0.00	937.33
2150899	其他支持 中小企业 发展和管 理支出	733.46	0.00	733.46
21599	其他资源 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 出	258.34	0.00	258.34
2159904	技术改造 支出	231.70	0.00	231.70
2159999	其他资源	26.64	0.00	26.64

	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 出			
216	商业服务 业等支出	1,112.37	0.00	1,112.37
21602	商业流通 事务	73.50	0.00	73.50
2160299	其他商业 流通事务 支出	73.50	0.00	73.50
21606	涉外发展 服务支出	1,036.87	0.00	1,036.87
2160699	其他涉外 发展服务 支出	1,036.87	0.00	1,036.87
21699	其他商业 服务业等 支出	2.00	0.00	2.00
2169999	其他商业 服务业等 支出	2.00	0.00	2.00
222	粮油物资 储备支出	3.96	0.00	3.96
22205	重要商品 储备	3.96	0.00	3.96
2220503	肉类储备	3.96	0.00	3.96
229	其他支出	1.08	0.08	1.00
22999	其他支出	1.08	0.08	1.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8	0.08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
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 支出	330.84	302	商品和服 务支出	40.8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 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9.47	30201	办公费	0.2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 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0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93.3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 费	1.71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	21.33	30206	电费	0.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 缴费	14.30	30207	邮电费	0.0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 缴费	14.9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 费	7.83	30209	物业管理 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	1.97	30211	差旅费	0.1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	29.64	30212	因公出国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金			(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1.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4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出				
			30701	国内债务 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 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3.63	公用经费合计					40.8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6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6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
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91.58	91.58	0.00	91.58	0.00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0.00	91.58	91.58	0.00	91.58	0.00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0.00	91.58	91.58	0.00	91.58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 事业支出	0.00	91.58	91.58	0.00	91.58	0.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4,224.09万元，支出总计4,224.0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1053.45万元，各增长33.23%。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及对企业奖补资金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4,14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1.15万元，增长53.3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48.9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1.58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4,182.4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33.62万元，增长41.8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15.9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73.63万元，

公用支出42.26万元。

2. 项目支出3,766.51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159.63万元，支出总计4,159.6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1061.63万元，各增长34.27%，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及对企业奖补资金增多。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067.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97.3万元，增长58.2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150-事业运行 6.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2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资金在此项目中列支。

(二) 2011301-行政运行 318.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47 万元，下降 4.6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三) 2011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11 万元，下降 39.6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四）2011303-机关服务 49.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4 万元，下降 13.0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五）2011350-事业运行 30.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9 万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6.1 万元，下降 93.26%。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七）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5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资金在此项目中列支。

（八）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57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资金在此项目中列支。

（九）2080801-死亡抚恤 0.58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资金在此项目中列支。

（十）2111001-能源节约利用 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 万元，下降 82.76%。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十一）2150517-产业发展 523.71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资金在此项目中列支。

（十二）2150805-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937.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5.8 万元，增长 43.87%。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及对企业奖补资金增多。

（十三）2150899-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733.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2.3 万元，下降 8.97%。

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十四）2159904-技术改造支出 23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1.7 万元，增长 363.4%。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及对企业奖补资金增多。

（十五）2159999-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0.34 万元，下降 65.39%。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十六）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5.02 万元，下降 72.63%。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十七）2160699-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036.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7.27 万元，增长 5190.15%。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及对企业奖补资金增多。

（十八）2169999-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十九）2220503-肉类储备 3.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 万元，增长 50%。主要原因是对企业奖补资金增多。

（二十）2299999-其他支出 1.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42 万元，下降 83.38%。主要原因是对企业奖补资金降低。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91.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9.07 万元,下降 75.2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0815-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91.58 万元,上年无此项支出。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资金在此项目中列支。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4.5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73.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40.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6%；较上年减少0.49万元，下降41.53%。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上年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上年无此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上年无此项支出。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上年无此项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6%;较上年减少 0.49 万元,下降 41.53%。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累计接待 6 批次、3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66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分别是 2022 年第一批外贸资金(榕财贸指[2022]65 号)、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19 号)、兑现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县级专项奖励金(赵批 2022 财 41 号)、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榕财企(指)[2022]42 号)、关于下达省级 2020 下半年和 2021 年上半年扶持外贸发展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3 号)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658.6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工信局工作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50.71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8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长 7.6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无工程采购、服务采购等。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第一批外贸资金 (榕财贸指[2022]65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外贸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5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外贸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5 号)文件精神, 补助企业, 促进外贸发展。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30.85	630.85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630.85	630.8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外贸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5 号)文件精神, 通过补助企业, 达到促进外贸发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外贸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5 号)文件精神, 补助企业, 促进外贸发展。			

	展的目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上半年拉动外贸增长率	≥10%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投诉数量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资金的企业家数	≥7 家	7	15	15	
		质量指标	上半年产生的出口额（万美元）	≥699 万美元	699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上半年财政投入的资金金额（万元）	≤650 万元	65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19 号）
------	---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19 号）。						
主要成效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19 号）文件精神，对 5 家企业进行补助，达到帮助企业增强竞争力，帮助企业拓展市场的目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23.71	523.7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23.71	523.7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19 号）文件精神，通过对 5 家企业进行补助，达到帮助企业增强竞争力，帮助企业拓展市场的目的。本项目省市批复绩效指标 6 条，其中纳入本级目标 5 条，1 条未纳入，该指标为合同总价数，原因：针对下达省市资金，县级不做限制。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19 号）文件精神，对 5 家企业进行补助，达到帮助企业增强竞争力，帮助企业拓展市场的目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奖励项目数	≥13 项	1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对象满意率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5 家	5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下达时间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下达奖励资金	≥523.71 万元	523.7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兑现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县级专项奖励金 (赵批 2022 财 41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县级专项奖励金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41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县级专项奖励金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41 号)》文件精神, 鼓励企业开拓市场, 达到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目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31.50	231.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31.50	231.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兑现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县级专项奖励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41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企业开拓市场，达到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目的。			根据《关于兑现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县级专项奖励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41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开拓市场，达到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目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规上工业企业数量	≥16 家	1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单位满意率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25 家	26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榕财企（指）[2022]42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2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2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促进一季度闽清县工业经济平稳开局。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4.55	224.5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24.55	224.5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2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促进一季度闽清县工业经济平稳开局。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2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促进一季度闽清县工业经济平稳开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季度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5%	10.1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一季度全市规上工业营业收入	≥2500 亿元	2500	10	0	目标编制有误，县级暂时无法获得全市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对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28 家	28	15	15	
		质量指标	受益企业产值增量	≥6%	6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下达时间	=8 月	8	10	10	

	成本指标	降低相关企业成本	=224.55 万元	224.5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省级 2020 下半年和 2021 年上半年扶持外贸发展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的通知 (榕财贸 (指) [2022]3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 2020 下半年和 2021 年上半年扶持外贸发展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 (指) [2022]33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 2020 下半年和 2021 年上半年扶持外贸发展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 (指) [2022]33 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外贸的高质量发展。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77.26	177.2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7.26	177.2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 2020 下半年和 2021 年上半年扶持外贸发展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3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闽清县外贸的高质量发展，对我县进行补助。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省级 2020 下半年和 2021 年上半年扶持外贸发展正向激励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3 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外贸的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当年外贸出口增长率	≥26.5%	26.5	10	10	
			当年外贸进口增长率	≥84.1%	84.1	10	10	
			当年外贸进出口增长率	≥27.0%	27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投诉数量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省级正向激励数额（万元）	≥177.26 万元	177.26	10	10	
			外贸企业家教	≥110 家	108	10	9.82	两家企业注销
		质量指标	当年产生的出口额	=28.1 万元	28.1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参与外经贸工作的本单位人员数	≥1 人	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9.82		

评价等级	优 (S≥90)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榕财企指[2022]26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26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26 号)文件精神,对 2021 年度省级新增以上规模的 16 家企业进行补助,达到鼓励企业入库纳统的目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0.00	8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0.00	8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26 号)文件精神,通过对 2021 年度省级新增以上规模的 16 家企业进行补助,达到鼓励企业入库纳统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级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26 号)文件精神,对 2021 年度省级新增以上规模的 16 家企业进行补助,达到鼓励企业入库纳统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7.5%	7.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规模企业数量	≤16家	16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6个	16	15	15		
		质量指标	奖励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奖金投入控制数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 (华批[2022]财 24 号)
------	--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华批[2022]财 24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华批[2022]财 24 号）的文件精神，对四家已获得市级奖励的企业再予以县级配套，鼓励企业开展技术改造。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8.50	68.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8.50	68.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华批[2022]财 24 号）的文件精神，通过对四家已获得市级奖励的企业再予以县级配套，达到改造补助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华批[2022]财 24 号）的文件精神，对四家已获得市级奖励的企业再予以县级配套，鼓励企业开展技术改造。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走访单位数量	≥125 家	130	30	30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4 个	4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 (华副批 2022 财 119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65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65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6.66	66.6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6.66	66.6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65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65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21 家	2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21 个	2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工信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县工信局工作经费					
主要成效		依据县委、县政府有关决策部署，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个科室协作工作，机关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14	18.71	18.7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14	18.71	18.71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65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65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上级部门下达的年度“工业固投比增率”指标完成程度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60 家	65	15	15	
		质量指标	审批收件办结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2345 诉求件及时回复率	≥95%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年第六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榕财贸（指）[2022]11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六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11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六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11号）》文件精神，通过对完成蛋禽等生产任务的企业安排补助资金，安排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篮子”市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维护及设备更新等经费。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2.00	5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2.00	5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六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11号）》文件精神，通过对完成蛋禽等生产任务的企业安排补助资金，安排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篮子”市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维护及设备更新等经费。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六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11号）》文件精神，通过对完成蛋禽等生产任务的企业安排补助资金，安排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篮子”市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维护及设备更新等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检查结论数	≥1 份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机关满意度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单位数	≥4 家	4	15	15		
	质量指标	查前公示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检查人员数	≥2 人	2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 (榕财贸 (指) (2022) 26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 (企) 指[2022]56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 (企) 指[2022]56 号)文件精神,		

		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8.30	48.3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8.30	48.3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56 号）文件精神，通过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达到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56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市场采购政策宣传活动次数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企业家数	≥3 家	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市场采购项目工作人员数	≥1 人	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外贸出口增量、存量奖励资金 (赵批[2022]财 13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外贸出口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133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外贸出口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133 号)文件精神, 补助企业。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6.90	46.90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46.90	46.9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外贸出口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133 号）文件精神，通过促进外贸企业出口增量、存量奖励，达到补助企业的目的。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外贸出口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133 号）文件精神，补助企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5 家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省级核定的 2021 年跨境电商扶持项目（第一批）资金（榕财贸（指）[2022]4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的 2021 年跨境电商扶持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3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的 2021 年跨境电商扶持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3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做大做强，促进跨境电商产业又好又快发展，对我县跨境电商产业和企业进行资金扶持和引导。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5.50	45.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5.50	45.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的 2021 年跨境电商扶持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3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企业做大做强，促进跨境电商产业又好又快发展，对我县跨境电商产业和企业进行资金扶持和引导。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的 2021 年跨境电商扶持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3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做大做强，促进跨境电商产业又好又快发展，对我县跨境电商产业和企业进行资金扶持和引导。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

指标								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1年跨境电商9610、1210、9810方式出口交易额	≥6300万美元	63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结算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3家	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2021年度上半年市场采购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华副批[2022]财140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上半年市场采购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华副批[2022]财140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上半年市场采购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华副批[2022]财 140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8.49	38.4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8.49	38.4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上半年市场采购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华副批[2022]财 140 号）文件精神，通过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对企业进行补助，达到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上半年市场采购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华副批[2022]财 140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市场采购政策宣传活动数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家数	≥3 家	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市场采购项目工作人员数	≥1 人	3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兑现 12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资金的通知 (华副批[2022]财 100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兑现 12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资金的通知》(梅财(企)[2022]58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兑现 12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资金的通知》(梅财(企)[2022]58 号)文件精神, 补助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8.13	38.13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38.13	38.13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兑现 12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资金的通知》（梅财（企）[2022]58 号）文件精神，通过补助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达到我县建陶企业全窑炉。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兑现 12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资金的通知》（梅财（企）[2022]58 号）文件精神，补助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25 家	2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1 个	5	10	4.55	实际补助 5 家企业，绩效目标制定错误。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4.55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 11 月闽清县使用天然气补助 (赵批 2022 财 60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11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60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11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60 号)》文件精神, 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7.65	37.65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37.65	37.6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11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60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达到我县建陶企业全窑炉。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11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60 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25 家	2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1 个	5	10	4.55	实际补助 5 家企业，绩效目标制定错误。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4.55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 9 月闽清县使用天然气补助 (赵批 2022 财 58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9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58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9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58 号)》文件精神, 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4.14	34.14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34.14	34.1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9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58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达到我县建陶企业全窑炉。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9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58 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25 家	2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4 个	4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兑现 2021 年 7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7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74	33.74	33.7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74	33.74	33.7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终结转结余。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7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5 家	2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15 家	26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 8 月闽清县使用天然气补助 (赵批 2022 财 42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8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42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8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42 号)》文件精神, 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2.98	32.9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2.98	32.9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8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42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达到我县建陶企业全窑炉。			根据《关于兑现 2021 年 8 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42 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25 家	2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1 个	5	10	4.55	实际补助 5 家企业，绩效目

								标制定 错误。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4.55		
评价等级	优 (S ≥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22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22 号）。						
主要成效	贯彻落实《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系列惠企政策的通知》之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五条措施，对专精特新企业进行补助，达到促进企业管理提升，加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力度，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
(万)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00	30.00	—	100.00	

元)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福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22 号）文件精神，通过贯彻落实《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系列惠企政策的通知》之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五条措施，对专精特新企业进行补助，达到促进企业管理提升，加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力度，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目的。本项目省市批复绩效指标 7 条，其中纳入本级目标 4 条，3 条未纳入，分别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特定细分市场占有率、省“专精特新”企业按照工信部要求报送生产经营情况数据的连续性、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设立研发机构数量；原因：该三项目标针对下达省市资金，县级不做限制。</p>			<p>贯彻落实《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系列惠企政策的通知》之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五条措施，对专精特新企业进行补助，达到促进企业管理提升，加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力度，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0 家次	2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	≥2家	2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下达省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资金时间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省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金额	≤15万元/家	15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县工信局追加工作经费（赵批 2022 财 25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县工信局追加工作经费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253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县工信局追加工作经费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253 号）文件精神，安排对全县工贸企业进行宏观调控、协调指导，帮助指导全县工贸企业进行技术创新、节能降耗、电子商务等各项事宜，突出抓工业经济、商贸流通、外经外贸、支前等各项工作，保障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正常运转。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0	29.00	10	96.67	1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00	29.00	—	96.6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县工信局追加工作经费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253 号）文件精神，安排对全县工贸企业进行宏观调控、协调指导，帮助指导全县工贸企业进行技术创新、节能降耗、电子商务等各项事宜，突出抓工业经济、商贸流通、外经外贸、支前等各项工作，达到保障保障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正常运转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县工信局追加工作经费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253 号）文件精神，安排对全县工贸企业进行宏观调控、协调指导，帮助指导全县工贸企业进行技术创新、节能降耗、电子商务等各项事宜，突出抓工业经济、商贸流通、外经外贸、支前等各项工作，保障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企业帮助企业协调解决问题数量	≥5 项	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30 家	35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96.67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第一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补助资金的请示 (华批[2022]财 10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人民政府《关于安排第一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请示》(华批[2022]财 10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人民政府《关于安排第一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请示》(华批[2022]财 10 号)，鼓励企业完成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00	2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00	2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闽清县人民政府《关于安排第一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请示》（华批[2022]财10号），通过鼓励企业完成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达到补助企业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人民政府《关于安排第一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请示》（华批[2022]财10号），鼓励企业完成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5家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2个	12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1年10月闽清县使用天然气补助（赵批2022财59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2021年10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2022财59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2021年10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2022财59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3.97	23.9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3.97	23.9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兑现2021年10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2022财59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达到我县建陶企业全窑炉。			根据《关于兑现2021年10月份闽清县建陶企业全窑炉使用天然气补助的请示（赵批2022财59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建陶企业使用天然气。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25 家	2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1 个	4	10	3.64	实际补助 4 家企业，绩效目标制定错误。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3.64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省级核定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 (榕财贸指[2022]69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核定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9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核定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9 号），补助对外投资合作企业，帮助对外投资合作企业克服疫情不利影响、稳定境外项目生产建设、促进“海丝”核心区建设取得新成效。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60	21.6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60	21.6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核定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9 号），通过补助对外投资合作企业，达到帮助对外投资合作企业克服疫情不利影响、稳定境外项目生产建设、促进“海丝”核心区建设取得新成效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核定对外投资合作专项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9 号），补助对外投资合作企业，帮助对外投资合作企业克服疫情不利影响、稳定境外项目生产建设、促进“海丝”核心区建设取得新成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对外投资合作政策宣传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单位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资金（闽财外指{2021}28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商务厅《关于下达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资金的通知》（闽财外指{2021}28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商务厅《关于下达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资金的通知》（闽财外指{2021}28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提升示范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水平。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商务厅《关于下达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资金的通知》（闽财外指{2021}28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闽清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达到提升示范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水平的目的。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商务厅《关于下达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资金的通知》（闽财外指{2021}28号）文件精神，鼓励闽清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提升示范县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企业次数	≥5家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次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网络零售额	=3亿元	4.85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达城电瓷 20 年至 21 年技改完工投产奖励金 (赵批 2022 财 40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福建达城电瓷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工业企业技改项目完工投产奖励金资金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40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福建达城电瓷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工业企业技改项目完工投产奖励金资金的请示 (赵批 2022 财 40 号)》文件精神,鼓励 2020 年、2021 年技改项目完工投产。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9.70	19.7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9.70	19.7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兑现福建达城电瓷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工业企业技改项目完工投产奖励金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40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 2020 年、2021 年技改项目完工投产达到奖励企业技改完工投产的目的。			根据《关于兑现福建达城电瓷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工业企业技改项目完工投产奖励金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40 号）》文件精神，鼓励 2020 年、2021 年技改项目完工投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数量	≥1 家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8%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5 个	1	10	2	实际补助企业 1 家，目标制定错误。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20	2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2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第二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蔬菜基地管理费、管理员工资等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8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2022 第二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蔬菜基地管理费、管理员工资等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8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2022 第二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蔬菜基地管理费、管理员工资等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8 号）文件精神，支付管理员工资及奖金、购买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农培训，推动菜篮子工程建设工作。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70	11.58	10	61.93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8.70	11.58	—	61.9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2022 第二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蔬菜基地管理费、管理员工资等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8号）文件精神，用于蔬菜基地管理、支付管理员工资及奖金、购买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农培训，达到推动菜篮子工程建设工作的作用。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2022 第二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蔬菜基地管理费、管理员工资等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8号）文件精神，支付管理员工资及奖金、购买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农培训，推动菜篮子工程建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蔬菜基地管理覆盖面积	=21558 亩	21558.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蔬菜安全生产管理员数量	≥16 人	16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准确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61.93	10	6.19	22年度尚有部分宣传培训费、差旅费等

								费用未出，23年的工作经费暂未下达，22年结余部分需用于23年上半年蔬菜基地管理等支出。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1.19	
评价等级	优 (S ≥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第二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赵批 2022 财 180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二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180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二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180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完成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00	1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8.00	1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二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180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企业完成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达到补助企业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第二批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企业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赵批 2022 财 180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完成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9 家	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9家	9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0年“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第一批)(榕财贸指[2020]70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2020年“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第一批)(榕财贸指[2020]70号),对完成蛋禽等生产任务的企业安排补助资金,安排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篮子”市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维护及设备更新等经费。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8	17.38	9.91	10	57.02	1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17.38	17.38	9.91	—	57.02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第一批）（榕财贸指[2020]70号），通过对完成蛋禽等生产任务的企业安排补助资金，安排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篮子”市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维护及设备更新等经费。			2020年“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第一批）（榕财贸指[2020]70号），对完成蛋禽等生产任务的企业安排补助资金，安排蔬菜农残检测设备及试剂、“菜篮子”市场信息服务平台建设、维护及设备更新等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5家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15家	15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50%	57.0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3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3 号）文件精神，推进各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80	15.8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80	15.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3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达到推进各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3 号）文件精神，推进各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市场采购政策宣传活动次数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市场采购项目奖励未及时下发，被企业投诉次数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企业家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市场采购项目工作人员数	≥1 人	3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第一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2021 年度第三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榕财贸（指）[2022]1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2021 年度第三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13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2021 年度第三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13 号）》，通过对企业检查，鼓励企业完成生猪活体储备任务，对完成任务的企业进行专项补助。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0	1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00	1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3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达到推进各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一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3 号）文件精神，推进各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检查结论数	≥1份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机关满意度	≤0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单位数	≥1家	1	10	10		
	质量指标	查前公示率	≥100%	100	10	10		
		查后公告率	≥10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检查人员数	≥2人	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2年第三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第一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榕财贸（指）[2022]41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第一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1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第一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1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完成 2022 年度第一轮 3500 头生猪活体储备任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0	14.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00	14.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第一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1 号）文件精神，为了鼓励企业完成 2022 年度第一轮 3500 头生猪活体储备任务，对企业进行补助。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菜篮子”工程建设专项资金（第一轮生猪活体储备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1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完成 2022 年度第一轮 3500 头生猪活体储备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储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0%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储企业数	≥1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1年度第三季度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榕财贸（指）[2022]46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第三季度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6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第三季度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6号）文件精神，对企业进行补助，促进外贸企业平稳发展。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99	11.99	10	100.00	1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99	11.9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三季度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6 号）文件精神，通过对企业进行补助，促进外贸企业平稳发展。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三季度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6 号）文件精神，对企业进行补助，促进外贸企业平稳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信保类政策宣传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单位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扶持资金下达比例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度第三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 (榕财贸 (指) [2022]40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三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 (榕财贸 (指) [2022]40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三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 (榕财贸 (指) [2022]40 号)》文件精神, 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 对企业进行补助。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28	11.28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28	11.2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三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0 号）》文件精神，通过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对企业进行补助。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第三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0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对企业进行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市场采购政策宣传活动数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市场采购项目未按时申报，被企业投诉次数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企业家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市场采购项目工作人员数	≥1 人	3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年市级节能循环经济项目奖励资金（榕财企指[2022]64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2年市级节能循环经济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64号）文件。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2年市级节能循环经济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64号），企业实施重点节能技术改造，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降低企业用能成本、提高全社会的节能意识。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2年市级节能循环经济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64号），通过企业实施重点节能技术改造，达到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降低企业用能成本、提高全社会的节能意识的目的。本项目省市批复绩效指标3条，其中纳入本级目标2条，1条未纳入，为“节约能耗数”；原因：该项目目标针对下达省市资金，县级不做限制。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2022年市级节能循环经济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64号），企业实施重点节能技术改造，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降低企业用能成本、提高全社会的节能意识。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

指标								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能源管理体系建设	≥2家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单位满意率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2个	2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19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新增限上规上企业)奖励资金(榕财贸指〔2021〕46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2019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新增限上规上企业）奖励资金（榕财贸指〔2021〕46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0	9.80	3.86	10	39.3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0	9.80	3.86	—	39.4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新增限上规上企业）奖励资金（榕财贸指〔2021〕46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2019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新增限上规上企业）奖励资金（榕财贸指〔2021〕46 号），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5 家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100 家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50%	5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度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统计信息员补助）（榕财贸（指）[2022]44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统计信息员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4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统计信息员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4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服务企业转型升级，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达到调结构，转型升级的目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16	8.1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16	8.1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统计信息员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4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服务企业转型升级，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达到调结构，转型升级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促进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统计信息员补助）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4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服务企业转型升级，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达到调结构，转型升级的目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企业数	≥5 家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34 人	34	15	15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95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用电容量 1250 千伏安及以下企业外线建设专项资金 (赵批[2022]财 256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安排用电容量 1250 千伏安及以下企业外线建设专项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256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安排用电容量 1250 千伏安及以下企业外线建设专项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256 号)，由县供电公司负责帮助符合要求的企业办理外接电力设施建设。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0	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0	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安排用电容量 1250 千伏安及以下企业外线建设专项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256 号)，县供电公司帮助符合要求的企业办理外接电力设施建设。			根据《关于安排用电容量 1250 千伏安及以下企业外线建设专项资金的请示》(赵批[2022]财 256 号)，由县供电公司负责帮助符合要求的企业办理外接电力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5家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80%	0	10	0	因资金拨付至县供电公司，由县供电公司开展企业外接电力设施建设，暂未完成，无法开展企业满意度评

								价工 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5 家	5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县级配套扶持资金 (赵批[2022]财 109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县级配套扶持资金 (赵批[2022]财 109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县级配套扶持资金 (赵批[2022]财 109 号)》文件精神, 鼓励外贸企业扩大出口规模。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66	5.66	10	100.00	1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66	5.6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县级配套扶持资金（赵批[2022]财 109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外贸企业扩大出口规模，达到鼓励外贸企业的目的。			根据《关于兑现闽清兴富隆实业有限公司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县级配套扶持资金（赵批[2022]财 109 号）》文件精神，鼓励外贸企业扩大出口规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专项资金政策宣讲会	=1 场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企业家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兑现 2020 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请示 (华副批[2022]财 157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0 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请示》(华副批[2022]财 157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华副批[2022]财 157 号文件精神, 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 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84	3.84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3.84	3.8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华副批[2022]财 157 号文件精神，通过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达到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华副批[2022]财 157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单位数	≥13 家	1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3 个	1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兑现 2020 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请示（华副批[2022]财 157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0 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县级配套奖励资金的请示》（华副批[2022]财 157 号）。						
主要成效		根据华副批[2022]财 157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84	3.8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84	3.8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华副批[2022]财 157 号文件精神，通过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达到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华副批[2022]财 157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单位数	≥13 家	1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3 个	1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0 年境外展会及中小开资金 (榕财贸指[2021]77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0 年度第四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1]77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0 年度第四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1]77 号)文件精神,鼓励外贸企业参加省级优质展洽会及中小开项目。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5	2.2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25	2.25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0 年度第四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1]77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外贸企业参加省级优质展洽会及中小开项目，达到推进各县（市）区商务系统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0 年度第四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1]77 号）文件精神，鼓励外贸企业参加省级优质展洽会及中小开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省级中小开政策宣传活动数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中小开项目经费未及时下发，被企业投诉次数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企业数	≥3 家	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展会类项目工作人员数	≥1人	1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拨付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 (赵批[2022]财 34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请求拨付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的请示》(赵批[2022]财 34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请求拨付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的请示》(赵批[2022]财 34号)文件精神,设立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帮助工作人员开展相关工作。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	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请求拨付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的请示》（赵批[2022]财 34 号）文件精神，通过设立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达到帮助工作人员开展相关工作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请求拨付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的请示》（赵批[2022]财 34 号）文件精神，设立第四届进口博览会专项经费，帮助工作人员开展相关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招商项目类宣传	≥3 次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进口博览会工作人员数	≥7 人	7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第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1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1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1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达到促进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开局。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	1.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	1.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1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达到促进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开局的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1 号）文件精神，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达到促进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开局。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季度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5%	10.1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一季度全市规上工业营业收入	≥2500 亿元	2500	10	0		目标编制有误，县级暂时无法获得全市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对象满意率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受益企业产值增量	≥6%	6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下达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降低相关企业成本	≥1.5 万元	1.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三批）（榕财企指[2022]57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7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7 号），补助企业，达到落实 2022 年春节期间工业生产稳定运行保障措施、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促进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开局。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	1.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	1.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7 号），通过补助企业，达到落实 2022 年春节期间工业生产稳定运行保障措施、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促进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开局的目。本项目省市批复绩效指标 7 条，其中纳入本级目标 6 条，1 条未纳入，为“一季度全市规上工业营业收入”；原因：该项目针对下达省市资金，县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一季度增产增效省市奖励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57 号），补助企业，达到落实 2022 年春节期间工业生产稳定运行保障措施、鼓励企业扩大生产、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促进一季度全市工业经济平稳开局。			

	级不做限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一季度全县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5%	8.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励对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1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受益企业产值增量	≥6%	6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下达时间	≤12月	12	10	10	
		成本指标	降低相关企业成本	=1.5万元	1.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第三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其他项目资金专项经费（榕财贸（指）[2022]49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第三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其他项目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9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第三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其他项目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9号）》文件精神，鼓励外贸企业参加省级优质展洽会及中小开项目。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0	1.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	1.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第三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其他项目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9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外贸企业参加省级优质展洽会及中小开项目，达到推进各县（市）区商务系统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第三批省级扶持境外专业优质展会及中央中小开其他项目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9号）》文件精神，鼓励外贸企业参加省级优质展洽会及中小开项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省级展会及中小开项目政策宣传活动数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省级展会及中小开项目项目经费未及时下发，被企业投诉次数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企业家数	≥2 家	2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省级展会及中小开项目工作人员数	≥1 人	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扶持资金（榕财贸（指）[2022]42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2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2 号）文件精神，鼓励		

		外贸企业扩大出口规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2	1.4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2	1.42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2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外贸企业扩大出口规模，达到鼓励外贸企业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支持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42 号）文件精神，鼓励外贸企业扩大出口规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壮大本土企业出口规模专项资金政策宣讲会	≥1 场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否满意	≥0 是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企业拨付家数	≥1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0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市级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4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市级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4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市级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4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99	0.9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99	0.99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市级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4 号）文件精神，通过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达到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扶持福州市外贸展会类项目市级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4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参加展会类项目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外贸展会类政策宣传活动数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因外贸展会类经费未及时下发，被企业投诉次数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拨付企业家数	=13 家	1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投入展会类项目工作人员数	≥1 人	2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度福州市抱团参展开拓省外市场项目补助资金 (榕财企指[2022]78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福州市抱团参展开拓省外市场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8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福州市抱团参展开拓省外市场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8 号)，补助企业，达到支持企业通过专业展会宣传公司形象、促进产品销售、展示新产品、开拓省外市场。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67	0.6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67	0.67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福州市抱团参展开拓省外市场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8 号)，通过补助企业，达到支持企业通过专业展会宣传公司形象、促进产品销售、展示新产品、开拓省外市场的目的。本项目省市批复绩效指标 6 条，其中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福州市抱团参展开拓省外市场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8 号)，补助企业，达到支持企业通过专业展会宣传公司形象、促进产品销售、展示新产品、开拓省外市场。			

		纳入本级目标 5 条，1 条未纳入，为” 牵头组织企业参展项目数 “；原因： 该项目目标针对下达省市资金，县级不做限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组织企业参展数	≥1 家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对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展位总面积（平方米）	≥150 平方米	153	10	10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下达时间	≤90 天	90	10	10	
		成本指标	下达奖励资金	≥0.67 万元	0.67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原县塑料厂 2022 年度遗属生活费（赵批[2022]财 247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原县塑料厂 2022 年度遗属生活费的通知》（梅财建指[2022]75 号）及赵批 2022 财 247 号文件精神。						
主要成效		根据赵批[2022]财 247 号及《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原县塑料厂 2022 年度遗属生活费的通知》（梅财建指[2022]75 号）文件精神，原塑料厂离退休职工余世洪遗属黄凤珠生活费发放到位。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58	0.5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58	0.58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赵批[2022]财 247 号及《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原县塑料厂 2022 年度遗属生活费的通知》（梅财建指[2022]75 号）文件精神，通过发放遗属生活费，确保原塑料厂离退休职工余世洪遗属黄凤珠生活费发放到位。			根据赵批[2022]财 247 号及《闽清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原县塑料厂 2022 年度遗属生活费的通知》（梅财建指[2022]75 号）文件精神，原塑料厂离退休职工余世洪遗属黄凤珠生活费发放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遗属生活费	≥0.576 万元	0.576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 人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奖励资金的通知 (榕财贸 (指) [2022]24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 (指) [2022]24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 (指) [2022]24 号)文件精神, 鼓励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 做好全市重点外贸企业监测分析与跟踪服务工作。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24	0.2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24	0.24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4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做好全市重点外贸企业监测分析与跟踪服务工作。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24 号）文件精神，鼓励 2020 年重点外贸企业预警监测人员，做好全市重点外贸企业监测分析与跟踪服务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月度监测	≥12 次	1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测人员满意度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监测单位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完成监测比例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奖励监测人员数	≥1 人	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关于下达 2021 上半年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2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上半年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2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56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20	0.2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20	0.2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上半年持续优化信保服务扶持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32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企业利用信保工具，对企业进行补助，做好全市重点外贸企业监测分析与跟踪服务。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季度市场采购市级以上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梅财（企）指[2022]56 号）文件精神，推进闽清县商务系统，鼓励外贸企业开展市场采购业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信保类政策宣传	≥1 次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0 次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单位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扶持资金下达比例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0 年省级流通业发展专项资金(榕财贸指[2020]91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2020 年省级流通业发展专项资金(榕财贸指[2020]91 号)，为了促进 2020 年省级流通业发展。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8	0.18	0.16	10	88.8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18	0.18	0.16	—	88.7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省级流通业发展专项资金(榕财贸指[2020]91 号)，为了促进 2020 年省级流通业发展。			2020 年省级流通业发展专项资金(榕财贸指[2020]91 号)，为了促进 2020 年省级流通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5家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15家	15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88.73	10	9.86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86		
评价等级	优 (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2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榕财企指[2022]77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7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7号），帮助企业		

		增强竞争力、拓展市场。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71.88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71.88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7 号），通过补助企业，达到帮助企业增强竞争力、拓展市场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市级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7 号），帮助企业增强竞争力、拓展市场。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奖励项目数	≥7 个	7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奖对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4家	4	15	15	
	质量指标	合同总价	≥1.4亿元	1.462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下达时间	≤180天	0	10	0	因财政资金未到位
	成本指标	下达奖励资金	≥371.88万元	371.88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0		
评价等级	良 (90>S≥8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因财政资金未到位, 该资金(榕财企指[2022]77号)未能及时拨付。		建议县财政局及时下达(榕财企指[2022]77号)资金, 以便及时拨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0年度闽清县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资金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县工信局2020年度闽清县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资金		
主要成效	依据《闽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闽清县扶持实体经济发展四条措施的通知》(梅政办〔2019〕53号)文件精神, 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为“四上”企业, 我县服务业稳增长。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6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6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闽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闽清县扶持实体经济发展四条措施的通知》（梅政办〔2019〕53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为“四上”企业，达到我县服务业稳增长的目的。			依据《闽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闽清县扶持实体经济发展四条措施的通知》（梅政办〔2019〕53号）文件精神，鼓励商贸服务业企业发展为“四上”企业，我县服务业稳增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率	≥6%	3.6	30	18	因受疫情影响，人民群众消费萎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100家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88		
评价等级	良 (90>S≥8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受疫情影响,居民消费意愿降低,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长率未达到预期值			优化消费环境,培育消费新增长点,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和意愿,多措并举恢复和扩大消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1年应收账款试点奖励项目补助资金(榕财企(指)[2022]43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信局《关于下达2021年应收账款试点奖励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3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信局《关于下达2021年应收账款试点奖励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3号)文件精神,鼓励应收		

		账款融资试点企业。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3.27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3.27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应收账款试点奖励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3 号）文件精神，通过鼓励应收账款融资试点企业，对企业进行补助。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工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应收账款试点奖励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43 号）文件精神，鼓励应收账款融资试点企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收账款试点企业实现中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额	≥5327.79 万元	5327.79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回访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收账款融资试点企业数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实现应收账款融资中小企业家数	≥1 家	1	15	15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0	10	0	因财政资金未到位导致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0	10		因财政资金未到位导致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70		
评价等级	中 (80>S≥6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榕财企 (指) [2022]43 号因财政资金未到位, 导致资金未拨付。		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榕财企 (指) [2022]43 号资金, 以便拨付。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省级核定 2020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 (第三批外贸专项) (榕财贸指 [2020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原计划用于 2022 年进博会经费，后因疫情原因，取消行程。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11.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	11.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省级核定 2020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资金（第三批外贸专项）（榕财贸指 [2020]73 号），为了促进 2020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			原计划用于 2022 年进博会经费，后因疫情原因，取消行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5 家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15家	15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0	10		原计划用于2022年进博会经费，后因疫情原因，取消行程。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0%	0	10		原计划用于2022年进博会经费，后因疫情原因，取消行程。

								程。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0%	0	10		原计划用于2022年进博会经费，后因疫情原因，取消行程。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60		
评价等级	中 (80>S≥6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原计划用于2022年进博会经费，后因上海疫情突然爆发，取消行程。			初步计划用于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3年上海进口博览会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2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榕财企指[2022]81号)
------	--------------------------------------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81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81 号），推进企业实施技术改造、促进工业经济发展。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4.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4.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81 号），通过对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投资补助，达到推进企业实施技术改造、促进工业经济发展的目的。本项目省市批复绩效指标 7 条，其中纳入本级目标 6 条，1 条未纳入，为“项目投产率”；原因：该项目目标针对下达省市资金，县级不做限制。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81 号），推进企业实施技术改造、促进工业经济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改投资增速完成率	≥90%	5.56	10	0.62	受疫情影响，企业无力升级改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扶持企业建设项目数	=4个	4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4个	0	10	0	因财政资金原因，未能及时拨付。
		质量指标	奖补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0	20	0	因财政资金原因，未能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下达、结算）及时率	=100%	0	10	0	因财政资金原因，未

								能及时 拨付。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0	10	0	因财政 资金原 因，未 能及时 拨付。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30.62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 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因财政资金原因，未能及时拨付，造成企业资金周转情 况欠佳以及积极性降低。			因财政资金原因，未能及时拨付，望可以及时拨付 给企业，以提高企业申报奖励资金项目的积极性。		
	其他问题		因为受疫情影响，企业无力升级改造，造成技改投资增 速完成率比较低。			因为受疫情影响，企业无力升级改造，造成技改投 资增速完成率比较低，望可以考虑综合因素降低技 改投资增速完成率目标。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兑现 2021 年度外贸企业增量、存量奖励资金 (赵批 2022 财 284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外贸企业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84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外贸企业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84 号），对外贸企业进行走访，促进外贸回稳向好。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5.32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5.32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外贸企业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84 号），对外贸企业进行补助，促进外贸回稳向好。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外贸企业增量、存量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84 号），对外贸企业进行走访，促进外贸回稳向好。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改投资增速完成率	≥90%	5.56	10	0.62	受疫情影响，

								企业无力升级改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扶持企业建设项目数	=4 个	4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数	≥16 家		15			受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关奖补。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5			受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

								观因素 影响， 未能及 时拨付 企业相 关奖 补。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		受县财 政资金 紧张等 其他客 观因素 影响， 未能及 时拨付 企业相 关奖 补。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		受县财 政资金 紧张等 其他客

									观因素 影响， 未能及 时拨付 企业相 关奖 补。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30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 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受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 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关奖补。				建议县财政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补, 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助推闽清外贸发展。			
	其他问题	受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 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关奖补。				建议县财政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补, 提振企业发展信心, 助推闽清外贸发展。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 (榕财企指[2022]72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2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2 号），鼓励企业申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2 号），通过补助企业，达到鼓励企业申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目的是。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企指[2022]72 号），鼓励企业申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企业技术中心数量	≥2 家	2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2 个	0	15	0	因财政局资金未到位，未能及时拨付。
	质量指标	通过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奖励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0	15		因财政局资金未到位，未能及时拨付。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95%	33.33	10	3.51	因财政局资金未到位，未能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0	10	0	因财政局资金未到位，未

								能及时 拨付。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43.51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 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2022 年 12 月底福州市工信局才下达文件, 导致县财政资金未能在 2022 年度支出。					建议每年末下达的资金 (如榕财企指[2022]72 号) 不列入当年年末绩效自评。	
	资金管理问题	因榕财企指[2022]72 号县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 导致无法在 2022 年度拨付资金。					建议县财政局及时下拨资金, 以便及时将榕财企指 [2022]72 号资金拨付给企业。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2 年省级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榕财贸指[2022]89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通知》(榕财贸指[2022]89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通知》(榕财贸指[2022]89 号), 鼓励农产品交易市场通过改造改善市场形象, 达到改善购物环境、提升食品安全、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的目的。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4.30	0.00	10	0.00	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4.3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通知》（榕财贸指[2022]89 号），鼓励农产品交易市场通过改造改善市场形象，达到改善购物环境、提升食品安全、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通知》（榕财贸指[2022]89 号），鼓励农产品交易市场通过改造改善市场形象，达到改善购物环境、提升食品安全、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市场面积	≥600 平方米		3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

								时下达 有关资 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项目的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1个		1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

								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geq 100\%$	0	15	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	0	15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

								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资金管理问题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资金（榕财贸（指）[2022]58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58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58号）文件精神，通过举办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促进餐饮市场的繁荣，拉动餐饮消费的增长。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1.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58号）文件精神，通过举办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促进餐饮市场的繁荣，拉动餐饮消费的增长。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58号）文件精神，通过举办八闽美食嘉年华活动，促进餐饮市场的繁荣，拉动餐饮消费的增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餐饮同期消费率	≥100%		1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场次	≥1场		1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

							有关资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媒体宣传数量	≥1 篇	1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企业满意率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举办的场地面积	≥300 平方米	300	10	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参加活动的企业数量	≥20 家	0	10	0	因财政资金原因，暂未拨

								付，暂 无相关 材料， 建议县 财政及 时下达 有关资 金
		质量指标	单位活动的摊位数	≥ 20 个			10	因财政 资金原 因，暂 未拨 付，暂 无相关 材料， 建议县 财政及 时下达 有关资 金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geq 100\%$			10	因财政 资金原

									因，暂未拨付，暂无相关材料，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20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资金管理问题	因财政资金的原因，暂时还没有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因财政资金的原因，暂时还没有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资金管理问题	因财政资金的原因，暂时还没有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因财政资金的原因，暂时还没有拨付，建议县财政及时下达有关资金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度实际到资奖励资金 (赵批 2022 财 245 号)
------	-----------------------------------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实际到资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45 号）。						
主要成效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实际到资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45 号），鼓励企业实际利用外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31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31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实际到资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45 号），通过对企业补助，达到鼓励企业实际利用外资的目的。			根据《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兑现 2021 年度实际到资奖励资金的请示》（赵批 2022 财 245 号），鼓励企业实际利用外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走访单位数量	≥2 家	2	30	30	因县财

		标							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10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	≥2个	0		15	0	因县财

								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5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10		因县财

								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30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建议县财政及时拨付相应资金,提振两家企业到资信心,助推闽清发展。
	其他问题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两家企业相应奖励。	建议县财政及时拨付相应资金,提振两家企业到资信心,助推闽清发展。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2020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市级承担资金(榕财贸指[2022]63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市级承担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3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2020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市级承担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3号),鼓励服务业企业转型升级、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调结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7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75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市级承担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3 号），按照 2020 年度新增限上规上企业完成情况对相关县区进行奖励，达到鼓励服务业企业转型升级、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调结构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市级承担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63 号），鼓励服务业企业转型升级、促进服务业稳增长调结构。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企业数	≥19 家		30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企业数	=19 家	0	10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

								中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0	10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5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		15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30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项目立项问题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	

		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积极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项目立项问题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相关活动项目正在积极谋划中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省级核定 2020 年闽台经贸交流合作支持资金(榕财贸指[2020]8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年终结转结余					
主要成效		省级核定 2020 年闽台经贸交流合作支持资金 (榕财贸指[2020]83 号)，因疫情原因，闽台合作项目暂无法开展。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省级核定 2020 年闽台经贸交流合作支持资金(榕财贸指[2020]83 号), 因疫情原因, 闽台合作项目暂无法开展。			省级核定 2020 年闽台经贸交流合作支持资金(榕财贸指[2020]83 号), 因疫情原因, 闽台合作项目暂无法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走访单位数量	≥15 家	1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企业数	≥15 家	15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0	10		受疫情、闽台形势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 闽台合作项目暂

								时无法开展。
		时效指标	拨付及时性	=100%	0	15		受疫情、闽台形势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闽台合作项目暂时无法开展。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0%	0	10		受疫情、闽台形势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闽台合作项目暂

								时无法开展。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55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受疫情、闽台形势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 闽台合作项目暂时无法开展。					现疫情已接近结束, 闽台形势缓和, 积极开展闽台两岸交流合作项目。		
	其他问题	受疫情、闽台形势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 闽台合作项目暂时无法开展。					现疫情已接近结束, 闽台形势缓和, 积极开展闽台两岸交流合作项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省级核定 2021 年度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项目奖励资金 (榕财贸指[2022]93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年度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3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年度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3 号), 通过走访企业, 达到鼓励外贸企业通过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出口的目的。						
项目 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80	0.00	10	0.00	0

(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8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年度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3 号），通过补助企业，达到鼓励外贸企业通过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出口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省级核定 2021 年度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3 号），通过走访企业，达到鼓励外贸企业通过多形式多渠道扩大外贸出口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年外贸增长率	≥10%	26.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10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企

								业相应奖励。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家数	≥2家	0	15	0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励。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准确率	=100%		15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励。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		因县财政资金	

								紧张等其他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励。
		成本指标	全年财政投入的资金金额(万元)	≤2.8万元		10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原因,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励。
总分值、评价总分(S)						30		
评价等级	差(60>S)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励。			建议县财政及时拨付企业相应资金,提振企业信心,助推闽清发展。	

	其他问题	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其他客观因素影响,未能及时拨付企业相应奖励。	建议县财政及时拨付企业相应资金,提振企业信心,助推闽清发展。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2021 年度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样本企业信息采集费 (榕财贸指[2022]92 号)					
主管部门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闽清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样本企业信息采集费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2 号)。					
主要成效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样本企业信息采集费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2 号),通过补助,达到保障商务系统商务部市场监测样本企业数据信息报送等工作的目的。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12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12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样本企业信息采集费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2 号），通过补助，达到保障商务系统商务部市场监测样本企业数据信息报送等工作的目的。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商务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样本企业信息采集费的通知》（榕财贸指[2022]92 号），通过补助，达到保障商务系统商务部市场监测样本企业数据信息报送等工作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企业数	≥1 家	1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统计监测样本企业满意度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内贸统计监测样本企业数量	≥1 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结算（拨付、下达、发放）准确率	=100%	0	10	0	2022 年 12 月收到文件，于 2023 年初拨付。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0	15	0	2022 年 12 月收	

								到文件，于2023年初拨付。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0	10	0	2022年12月收到文件，于2023年初拨付。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55	
评价等级	差 (60>S)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2022年12月收到文件，来不及在2022年度拨付，于2023年初拨付。			建议本年度未收到文件的资金不列入本年度绩效自评范围，列入下一年度绩效监控、自评范围。	
	其他问题			2022年12月收到文件，来不及在2022年度拨付，于2023年初拨付。			建议本年度未收到文件的资金不列入本年度绩效自评范围，列入下一年度绩效监控、自评范围。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为县工信局顺利开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有关工作，设立工信局工作经费项目。

2. 主要内容。工信局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县工信局、电商办、服务业办及下属单位开展经济运行、外经贸、电商、市场流通、节能降耗、支前、菜篮子工程建设、商务综合行政执法、原市场服务中心管理等各项工作。

3. 实施情况。抓好工业商贸服务业运行调度、抓好工业固投项目落实、抓好节能降耗循环经济、抓好企业扶持政策注重实效、抓好技术改造、抓好对外经贸、抓好商贸流通工作、抓好支前办相关工作、抓好电子商务政策扶持等工作、抓好自身建设。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该项目 2022 年初预算 55.14 万元，2022 年 4 月调减 34.43 万元、调减后为 20.71 万元，2022 年 11 月追加 30 万元，合计 50.71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48.71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47.71 万元，当年结余 1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县工信局、电商办、服务业办及下属单位开展经济运行、外经贸、电商、市场流通、节能降耗、支前、菜篮子工程建设、商务综合行政执法、原市场服务中心管理

等各项工作。

2. 阶段性目标。抓好工业商贸服务业运行调度、抓好工业固投项目落实、抓好节能降耗循环经济、抓好企业扶持政策注重实效、抓好技术改造、抓好对外经贸、抓好商贸流通工作、抓好支前办相关工作、抓好电子商务政策扶持等工作、抓好自身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为规范项目实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保证项目建设有效推进，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闽清县工信局对“工信局工作经费”项目资金进行部门绩效评价。结合项目总体目标与阶段性目标，主要对项目执行情况与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主要包括决策、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价的对象为闽清县工信局“工信局工作经费”项目资金48.71万元的收支情况，使用情况及其产生的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可操作性原则。确保所构建的指标体系通俗易懂，指标权重科学合理，指标数据易于采集，评价标准简便易行，量化指标与非量化指标均能够依据相应标准进行打分。

(5) 系统性原则。指标的选取应当充分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的绩效情况。另外，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管理办法，确定绩效评价标准。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调整后的财政部出台的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以及评价工作通知的有关规定要求，结合项目专项资金的实际情况，围绕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以及评分标准和分值。

本次重点评估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情况，关

注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设定和产出效益以及后续评价的系统性。在决策方面，主要关注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方面情况。在过程方面，主要关注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方面情况。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情况及其是否设定了相应的绩效目标。在效益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在经济、社会和可持续影响方面的效益和项目受益对象即受奖补企业对该项目补助标准和门槛等方面的满意度。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和 17 个三级指标。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其中：“决策” 21 分，主要体现在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情况；“过程” 24 分，主要体现在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方面的情况；“产出” 40 分，主要体现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方面的情况；“效益” 15 分，主要体现在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的情况。具体绩效指标详见附表。

3. 评价方法

本次“工信局工作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对比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收集数据材料，在此基础上发现存在的主要问题，形成绩效评价意见。

4. 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相关规定以及《中共福州市委、福

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榕委发〔2019〕9号）《闽清县委办公室、闽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闽清县财政局关于印发〈闽清县县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梅财会〔2021〕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项目实际对二级和三级指标进行细化和调整，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管理办法，确定绩效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确定绩效评价对象，随机选择为“工信局工作经费”项目。二是确定绩效评价工作人员为单位财务人员。三是确定评价负责人、评价目的、评价的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工作的时间安排、拟采用的评价方法、拟选用的评价标准、需要被评价对象及单位准备的评价资料及相关工作要求。四是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包括绩效评价对象的基本概况、财务信息、统计报表、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等。五是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评价资料整理出后，按照要求进行评价工作，并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经领导审核后作为提交评价报告的依据。六是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评价报告是评价工作的成果，对绩效评价报告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按照财政部门有关要求及时提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的逐项分析评

价，“工信局工作经费”专项资金总体运用情况较好，达到了各项绩效指标的要求。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做到了专款专用，抓好工业商贸服务业运行调度、抓好工业固投项目落实、抓好节能降耗循环经济、抓好企业扶持政策注重实效、抓好技术改造、抓好对外经贸、抓好商贸流通工作、抓好支前办相关工作、抓好电子商务政策扶持等工作、抓好自身建设，项目得分为 98.86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得分情况详见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满分 8 分，得 8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5 分）。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该指标得 5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3 分）。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该指标得 3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7 分，得 7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本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

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该指标得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本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计划数相对应。该指标得 3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得 6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 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该指标得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2 分）。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该指标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满分 14 分、得 12.86 分）

资金到位率（4 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2022 年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48.71 万元，预算资金 55.14 万元，资金到位率=48.71/55.14×100%=88.34%。该指标得 3.53 分。

预算执行率（5 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2022 年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47.71 万

元，实际到位资金 55.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47.71/55.14 \times 100\%=86.53\%$ 。该指标得 4.33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 分）。本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得 5 分。

2. 组织实施（满分 10 分、得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 分）。本单位已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该指标得 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5 分）。本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该指标得 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得 10 分）

走访企业数（10 分）。本项目实施期间实际走访企业数量达到 498 家次。该指标得 10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10 分、得 10 分）

审批收件办结率（10 分）。本项目实施期间审批收件办结率达到 100%。该指标得 10 分。

3. 产出时效（满分 10 分、得 10 分）

12345 诉求件及时回复率(10分)。本项目实施期间 12345 诉求件及时回复率达到 100%。该指标得 10 分。

4. 产出成本 (满分 10 分、得 10 分)

成本节约率 (10 分)。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 X100%，2022 年本项目计划成本 55.14 万元，实际成本 48.71 万元，成本节约率= [(55.14-48.71) /55.14] X100%=11.66%。该指标得 1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 可持续影响 (满分 10 分、得 10 分)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入选项目情况 (10 分)。本项目实施期间有 1 个项目入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项目。该指标得 10 分。

2. 满意度 (满分 5 分、得 5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分)。本项目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为 100%。该指标得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确定科学完善的绩效评价原则，做到公正、规范、合理进行绩效评价。

2. 构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坚持以实际成效为中心，突出岗位的差异性，采用客观公正的评价方法。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